

1007



高部文粹

第一辑

2164/01

高邮文史资料

第一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江苏省高邮县委员会

史料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八四年十一月

高举爱国主义旗帜

做好文史资料工作

——发刊词

在中共高邮县委的关怀下，依靠全体政协委员的努力和各界人士的支持，《高邮文史资料》第一辑出版了，这是值得庆贺的。

政协文史资料工作为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周恩来同志所倡导，是爱国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新的历史时期，做好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对于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推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现四个现代化目标，以及惠及子孙、教育后代，都是非常有意义的。

高举爱国主义旗帜，是政协文史资料工作的方向和重要特征。一九五九年，周恩来同志

在谈到人民政协文史工作的重要意义时，指出：“新的东西总是从旧根子上来的”，“暴露旧的东西使后人知道老根子，这样就不会把历史割断。”他还高瞻远瞩地指出：“研究文史资料工作要有个方向，用历史知识教育后代。”这些话深刻地蕴藏了爱国主义思想。去年，全国政协主席邓颖超同志在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工作会议上进一步指出：高举爱国主义旗帜，既符合新时期统一战线为完成八十年代三大任务所发出的大团结、大统一的号召，也符合于我国近代、现代的历史实际。邓颖超同志的这段话，使我们加深了对政协文史工作必须高举爱国主义旗帜的理解。

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必须继续贯彻广征博采的方针，凡是从戊戌变法到“文化大革命”前的重大历史事件，重要历史人物，军事、政治、经济、文化、科教、民族、宗教、侨务

及社会生活等各方面的文史资料，不拘观点，不拘体裁，不拘长短，均属征集之列。但是，我们要鲜明地突出爱国主义旗帜，把革命先驱、仁人志士的史料作为征集的重点。我们不仅要充分反映高邮光复、两次国共合作、高邮两次解放、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等重大事件，积极收集高邮近现代史上已有定评的知名人物的史料，而且要尽最大努力，把一切具有爱国主义思想，或者在学术、文化和事业上有过重要建树，对国家民族作过贡献的人的事迹尽可能地收集整理起来，赋予他们应有的荣誉和历史地位，作为爱国主义的传统留给后代。

高举爱国主义旗帜，并不是说就不收集和出版反面的材料。一切正确与错误，真、善、美与假、恶、丑，都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面发展的。历史事实说明，有侵略就有反侵略，有压迫就有反压迫，有专制独裁就有争取民主

的斗争。反面教员可以从另一个方面激发人们的爱国思想。我们要继续揭露旧社会的黑暗和反面人物，并且与正面的史料相比较，使人们从历史事实中体会到“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这个真理。

高举爱国主义旗帜的政协文史资料工作，要求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遵照周恩来同志指示的“要存真，要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于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的评价，不能离开当时的历史条件，该肯定的肯定，该否定的否定，该肯定多少就肯定多少，该否定多少就否定多少，使之恰如其份，还其本来面貌。史料的来源应毫不动摇地体现“三亲”（亲历、亲见、亲闻），并要透过现象抓住事物的本质，经得起千秋万代的考验。

我县政协文史工作取得了不少的成绩，

然而与近现代史上出现过众多重要人物和重大事件的高邮是不相称的。我们希望全体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在爱国主义旗帜下，解放思想，团结协作，开创系统化、专题化的征集、撰写文史资料的新局面，为祖国统一大业和赢得新的“七战七捷”，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我们坚信，爱国主义的春风，大家的辛勤笔耕，一定会带来高邮政协文史园地的群芳争艳！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高邮县
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一九八四年十月

目 录

•发刊词• 高举爱国主义旗帜 做好文史资料工作…	(1)
高邮县建置沿革……………	肖维琪整理 (1)
高邮光复前后的政局……………	夏伦彝 (8)
辛亥革命后本县首次选举的丑剧……………	尤旅成 (11)
临泽镇闹米潮斗争始末记……………	吴锡祥 孙友文 (14)
高邮县的第一个国民党县党部……………	崔锡麟 (18)
高邮县小学教师索薪运动……………	尤旅成 (24)
一九三一年高邮运堤决口的回忆……………	许长生 (32)
痛述昔日三次水患……………	高季骝 (36)
“读书救国论”的破产……………	周栲林 (40)
抗日时期高邮中学学生一些抗争的事实……………	张道仁 (48)
贿选伪国大代表的一幕……………	崔锡麟 (52)
粉碎“腊八”暴动……………	夏金明整理 (63)
高邮县天主教及三自革新运动……………	宋 谱 (70)
廉介自持的辛亥老人肖鲁生……………	肖维璋 (74)
高邮名产陈瓜酒……………	郭任天 (78)

高邮县建置沿革

肖维琪整理

高邮始于秦。秦设驿站，置邮亭，故称秦邮；居水中，形如复孟；又称孟城；西南有高沙馆，亦称高沙；以产佳禾，又称神农郡；以有平阿、北阿、下阿，又称三阿。历代建置虽有县、州、郡、军、路、府之别，但高邮这个名称基本上相沿未变。

现按历代志书记载，将高邮历代变迁情况，考订整理如下：

夏（公元前21世纪—前16世纪）

属扬州。禹平水土，分天下为九州，高邮为“禹贡扬州之域”。《禹贡》：“淮海惟扬州”，“北据淮，东距海，为扬州之域”。

商（公元前16世纪—前11世纪）

《汉书·地理志》：“殷因于夏，无所变更，仍旧作扬州。”

周（公元前11世纪—前771年）

东南曰扬州。周武王封太伯后于吴，其地属吴，《通考》引《左传》：“吴城邗沟通江淮”可证。

春秋（公元前771年—前476年）

为吴邗沟地，隶扬州，属吴国；越灭吴，属越。按：越灭吴在元王三年（公元前473年）应列入战国时期。

战国（公元前475年—前221年）

楚灭越，属楚，仍为邗沟地。

秦（公元前221年—前206年）

属九江郡，始筑台置邮亭，以此称为秦邮。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灭楚，分天下为三十六郡。旧州志多数本《通典》误属九江郡，全祖望按《汉书·地理志》“九江跨兼江介，东海则郟以至江都”改正为东海郡。

西汉（公元前206年—公元8年）

置高邮县，属广陵国。《汉书》汉高祖十二年（公元前195年）“封兄子濞为吴王，都广陵（今扬州）”。是为广陵国或吴国。雍正志作“置平阿县，成帝时封元舅王谭为平阿县侯（至今邮有平阿湖，平阿溪，平阿村，北阿镇，下阿谿）。按北阿镇在塔儿头西，下阿谿在凌塘桥东北，平阿湖在石臼湖西偏北。但道光志认为：“旧志作平阿县，戴帝封元舅王谭为平阿县侯即此地，未详所据，查平阿村今尚存，而无可此县，晋之三阿亦然，今並依两汉晋宋诸书正之。”

新莽（公元9年—25年）

王莽篡汉，更易各郡、县名。《嘉靖惟扬志》：“广陵国（郡）改为江平郡。”

东汉（公元25年—220年）

置高邮县，属广陵郡（今扬州）。按光武帝建武十八年（公元42年）改江平郡为广陵郡，献帝建安十八年（公元213年）曹操恐滨江郡县为孙权略去，强令徙民，民惊，皆东渡江，江淮各县遂成隙地，县也同时废去。

三国（公元220年—265年）

广陵郡地。按三国时，广陵先属魏，后属吴。《宋志》有“江淮为战争之地，其间不居者各数百里，此数县並在江北……”又有“海陵令、高邮令、江都令三国时废，属广陵

太守。”

晋（公元265年—420年）

置高邮县，属临淮郡，隶徐州。按临淮郡本汉置，章帝以合下邳，晋武帝太康元年（公元280年）复立。道光志：“按旧志载：封淮南人赵诱为平阿县侯，查晋时，平阿县属淮南郡，地有涂山，似非邮地。旧志又云：东晋为三阿（县），查明帝（司马绍）时尝侨立幽州于三阿，亦非县名也。”

南北朝（公元420年—589年）

宋（公元420年—479年）

置高邮县，属广陵郡，隶南兖州，太豫初（明帝泰豫元年即公元472年）析置临泽县，属海陵郡。雍正志：“又析为竹塘、三归二县，寻改为神农郡（以佳禾生也）。”《宋郡志》：“南兖州刺史，中原乱，北州流民多南渡，晋成帝立南兖州，寄治京口。后割江淮间为境，治广陵，元嘉二十八年（公元451年）徙治盱眙。”

南齐（公元479年—502年）

仍宋制。

梁（公元502年—557年）

析高邮县置竹塘、三归二县，置广业郡，寻改神农郡（以嘉禾生也）。

北齐（公元550—577年）

高邮县属神农郡，竹塘、三归二县並属之，临泽属海陵郡。《隋书·地理志》：“（公元551年）更南兖州为东广州（治广陵）。”

陈（公元557年—589年）

郡县如故。《隋书·地理志》：“（宣帝太建五年即公元573年）改东广州为南兖州（治广陵）。”

北周（公元557—581年）

郡县如故。《隋书·地理志》：“（公元579年）改南兖州为吴州（今江都），临泽隶吴州海陵郡”。

隋（公元581年—618年）

初废郡，并竹塘、三归、临泽三县入高邮，属扬州。大业初，属江都郡，隶徐州。按文帝开皇九年（公元589年，改吴州为扬州，设扬州总管（管）府。炀帝大业元年（公元605年）改扬州总管（管）府为江都郡。道光志认为：江都郡“在隋时不求扬州隶徐州，于天文自奎五度至胃六度以降娄，其入度之数与诸书相去太远，故仍取扬州之说。”

唐（公元618年—907年）

高邮县属广陵郡（扬州），隶淮南道。《唐书·地理志》“（高祖武德七年即公元624年）吴州改邳州”，“（高祖武德九年即公元626年）邳州改称扬州。”《唐书·太宗本纪》：“贞观元年（公元627年）置淮南道广陵郡。”按太宗贞观十三年（公元639年）置扬州都督府。中宗景龙二年（公元708年）扬州都督府仍改为扬州。玄宗天宝元年（公元742年）复置淮南道广陵郡。肃宗乾元元年，（公元758年），高邮属扬州，隶淮南节度使。

五代十国（公元907年—960年）

吴（公元907—935年）

高邮县杨吴时属江都府。《文献通考》：“乾贞中（公元927年）改扬州为江都府（吴都城）。”

南唐（公元937年）

南唐属东都。陆游《南唐书》：“李昇升元元年（公元937年）以广陵为东都。”

后周（公元951年—960年）

周属大都督府。按世宗显德五年（公元958年）改东都为大都，设扬州大都督节度。

宋（公元960年—1279年）

雍正志：“开宝四年（公元971年）升为高邮军，仍置高邮县，建炎三年（公元1129年）升县为承州，割泰州之兴化县隶焉，绍兴五年（公元1135年）废军存县，属扬州，三十一年（公元1161年）复为军，仍领高邮、兴化二县。”但道光志略有出入，谓：“开宝四年置高邮军，隶淮南东路，熙宁五年（公元1072年）军罢，县属扬州，元祐元年（公元1086年）复置军，建炎四年（公元1130年）升为承州，割泰州之兴化县，与高邮县并隶焉，绍兴五年州废，县属扬州，绍兴三十一年置军，领县如故。以《宋史·高宗纪》“升高邮军为承州，绍兴三十一年复为军”证之，道光志较正确。按太祖乾德五年（公元967年）分天下为十道，扬州为淮南道。神宗熙宁五年，改天下为十五路，淮南道改淮南东路。

《宋史·高宗纪》与《系年要录》均载：建炎三年，金人过高邮，守臣赵士瑗弃城走。关于兴化隶属情况，高宗绍兴十九年（公元1149年）兴化县仍隶泰州，孝宗淳熙四年（公元1177年）还隶高邮。

元（公元1271年—1368年）

世祖至元十四年（公元1277年）升为高邮路，领高邮、兴化二县，隶江北淮东道。世祖至元二十年（公元1283年）废安宜府为宝应县来属，寻改为府，属扬州路，隶河南江北行中书省。《元史·顺帝纪》：“顺帝元统元年（公元1333年）诏以高邮府为伯颜食邑。”“顺帝至正十三年（公元1353年）

张士诚据高邮至丙午年（顺帝至正二十六年即公元1366年）。按顺帝至正十二年（公元1352年）泰州盐民起义于白驹场（时属泰州）。张士诚攻破泰州及高邮、兴化，国号大周，自称诚王，后又入苏州称吴王。

明（公元1368年）

太祖起兵，左丞相徐达，平章事常遇春、冯国胜克张士诚于高邮，革府存县，洪武元年（公元1368年）改县为州，领兴化、宝应二县，属扬州府，隶直隶中书省。洪武四年（公元1371年）升高邮守御所为高邮卫，统五千户所，兴化守御所亦隶焉。成祖永乐二年（公元1404年），领兴化、宝应二县，属扬州府，隶南直隶。

清（公元1644年—1911年）

置高邮州，属扬州府，隶江南省。按世祖顺治二年（公元1645年）隶江南布政使，属扬州府。康熙元年（公元1662年），置高邮州，属扬州府，隶江南省。世宗雍正二年（公元1724年），隶江苏布政使，属扬州府。高宗乾隆二十五年（公元1760年）隶江宁布政使，属扬州府。

民国（公元1911年—1949年）

改高邮县，属扬州。在辛亥年八月十九日（公元1911年10月10日）武昌起义影响下，清江浦驻军十三协猝然兵变，高邮随即奉扬州军政分府之令，组织光复。民国元年一月（公元1911年11月）改高邮县，属淮扬道（治淮安），隶江苏省。按孙总理文就临时大总统职于南京，颁行阳历，统一地方名册，民政长姚纪衡奉令改州为县，以辛亥年十一月十三日为中华民国元年一月一日，是日提灯庆祝，悬五色国旗。民国十六年（公元1927年）遂废，隶江苏省（治江宁），民

国二十七年（公元1938年）隶江苏省（治镇江）。

抗日战争（公元1939年—1945年）

1939年10月2日（农历八月二十日）日寇侵占高邮，初设维持会，后建伪县政府；国民党高邮县政府撤至临泽镇，遂告流亡。1941年底，新四军渡江北上，开辟江高宝地区。1942年7月，在北官垛建立高邮县政府，属苏中一专署。1945年12月26日（农历冬月初五），高邮城第一次解放，高邮县政府迁城里办公。1945年12月，根据华中局决定，原苏中一专署改为华中二专署，高邮县政府隶属华中二专署领导。

解放战争（公元1946年—1949年）

1946年10月7日，国民党反动派重占高邮城，高邮县政府被迫转入农村，坚持政后斗争，仍属华中二专署。1948年4月，苏北行政公署正式成立，高邮县政府隶属苏北扬州专署领导。1949年1月19日（农历腊月二十一日），高邮城第二次解放。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元1949年—现在）

1950年6月21日改称高邮县人民政府，属扬州行政公署（治扬州），隶苏北行政公署（治扬州）。1950年3月，属泰州专员公署（治泰州），隶苏北行政公署。1953年2月，撤销苏南行政公署和苏北行政公署，建立江苏省人民政府，高邮县人民政府隶属江苏省扬州专员公署。

1983年3月1日，属扬州市人民政府。

高邮光复前后的政局

夏伦彝（遗稿）

关于高邮由满清改民国时之经过，拉杂叙之如下：

大约是在满清宣统三年武昌起义的时候，驻扎在高邮以北二百余里清江浦之十三协清军，受武昌起义影响，猝然兵变。消息传到高邮，地方人士恐该变兵沿运南下，邮城受其涂炭，乃筹拨公款若干元，商得知州姚纪衡及城守千总宗臣鼎同意，将存城守营内的旧式枪弹拨出若干套，招募地方壮健青年数十名，组成保卫地方的团体，定名为义团。该团组织未久，得悉武昌起义已经胜利，并悉扬州业已光复，地方人士鉴于邮城学界同人，与扬州学界同人，多有同学关系，故公推陈捷（系日本留学生），贾先甲（系两江师范学生），赵维章（系南京高等警察学校学生）与伦彝（其时伦彝以两江师毕业之资格，在邮任高邮州官立高等小学堂堂长）共四人，前往接洽。当奉扬州军政分府之委任，回邮组织光复事宜。回邮后，即召集官绅，开会组织。会商结果，公推原任高邮州知州姚纪衡为民政长，并因宗城守年老不愿加入，另推原在浙江充当军官的黄国栋为军政长。军政长之下，组一保卫地方的卫安营，该营之如何组织，俟黄任职后，再与地方人士共同协商。会议即一面呈报扬州军政分府备查，并请颁发铃记；一面由官绅协商，积极筹建卫安营。卫安营以义团团员和州署差役为骨干，并临时招募少数兵丁，共约百数十名，隶属军政长部下，从事保卫地方之职。地方人士，此

时庆幸不烦一兵，不折一矢，居然把数千年的专制政体，数日之间，一变而为共和政体。然而，人藏其心，不可测度。姚纪衡貌虽顺从，心实不甘，并自恃署中差役，与扬州分府中某些要人有“在帮”联系，当扬州分府将令记发来，竟不予启用，且纵令一班差役，出而反对，口中沸沸扬扬，声称对发起光复人们，非施以严重打击不可。管带卫安营身任军政长的黄国栋，与姚沆瀣一气，不加制止。伦彝等获此消息，诚恐一旦祸起，致蹈清江周、阮的覆辙（时清江周、阮二烈士，因发起光复的事机不密，被反对党所杀害），乃连夜相率出外逃避。其时镇江军政府已经成立，当向镇军林都督述庆请愿。奉派执法官孙昭，统率镇军一连，来邮处理。该军抵邮后，姚纪衡知难恋栈，乃表示本人自愿立即去职离邮，地方人士见其自行引退，立即组织临时县议会，公举地方公正士绅、原浙江建德县知县吴辅助为民政长。同时把司法独立起来，公推镇军所派来邮的执法官孙昭为检察长，曾在浙江司法界服官多年的东洋留学生熊懋儒为审判长，并如额推举检察推事各一人。地方人士，此时又自幸地方治安，从此可以蒸蒸日上。不料一波甫平，一波又起，镇军政府所派军队离邮未久，扬军领袖又应在帮差役的请求，派遣其帮属旅长马某，带队来邮，迫令取消司法独立，并恢复光复前各差役的原有地位。一时声势汹汹，大有不听指挥即以兵戎相见之势。所幸司法、民政两署领袖，皆以地方治安为重，视弃官职如弃敝屣，同时解职他去。地方士绅出面调停，以司法独立业已无形取消，当公推县署科长袁良干暂依旧制，担任临时县长，并因其时南京都督府业已成立，又推派代表赴宁接洽。旋奉派委前任高邮州知州姚宗义为高邮县民政长，当